

经济全球化时代国家观念的再认知

王 苹^{*}

摘 要 经济全球化的一个重要影响在于国际政治中的主要行为体之间交往方式正在发生重大变化。以往的国家中心主义国家学说正逐步让位于全球主义关照下的国家主义理念与国家认知思想。为了更好地了解并深入探讨国家以及国际社会两个层面上有关国家利益和国家主权维护与认知的问题,理解国家作为国际政治活动中的主要行为体在全球化时代下其主权和自主性的辩证统一、国家利益出现的重构现象,进而对国家的定位及其作用的观点重新发掘等能有所启示,在对联邦主义、现实主义(包括新现实主义、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功能主义(包括新功能主义)以及新自由制度主义、自由政府间主义、治理和多层级治理等主流理论思想进行反思和一定程度上综合的基础上提出对国家及其自主特性动态地进行考察和描述的认知方法,并且就欧洲一体化中国家及其国家间关系的互动内涵作了初步的总结。

关键词 全球化时代 国家认知 经典理论思想 动态国家观 主体建构

发端于若干世纪前大航海时代的经济全球化联系在 20 世纪和 21 世纪的今天正全面地影响着我们人类社会生存、发展和生活的方方面面。就国际政治学研究领域而言,欧洲区域经济一体化在全球化时代所带来的政治层面上对旧有理论观念的触动正日益成为一个重要的研究课题。为了更好地了解并深入探讨国家以及国际社会两个层面上有关国家利益和国家主权维护与认知的问题,本文将具有代表性意义的欧洲区域经济一体化中有关国家定位的问题作为研究对象并尝试探讨全球化时代动态国家观念的存在及其表现形式有哪些。

^{*} 吉林大学行政学院。通信作者及地址:王苹,吉林省长春市吉林大学前卫南校区文苑九舍 635 寝; 邮编:130012 E-mail wangpingjlu@126.com.

全球政治范式与国家观念的新变化

自二战结束以来,与经济全球化的发展相伴而来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或区域化的现象日趋显著和普遍。据统计,除 20 世纪 70 年代外,自二战后每隔十年就有 10 个左右的区域性经济合作组织或协定产生¹。在已有的区域经济合作与一体化的发展态势中,欧、美、拉美、亚太和非洲均有较高级别或正式的自由贸易市场或优惠贸易联盟存在。尽管一些区域性机构的存在仅仅相当于一个“空壳机构”²,并没有特别地发挥什么职能,但是这种不断多样化和数目正呈增长之势的区域国家间联盟或多或少证明了大多数国家相信通过这种区域内的相对自由的贸易合作更有利于达到或保持繁荣。

英国学者 A. M. 阿格拉在对一体化的经济效益进行考察时曾提出,仅从原则上看,各国之所以愿意付诸一体化的措施在于意识到国家边界所产生的外部性因素和市场的不完善性,从而期待一体化能带来潜在的共同利益的提升。由于一体化潜在利益的分配更多地需要国家之间的利益权衡与对分配标准的认同,因而相较于范围广泛的全球性经济联系来讲,区域性的经济一体化某种程度上能更容易地实现。”但是,正如阿格拉所强调的,即便范围再小的区域性合作,如果在利益认知和分配原则及共同利益最终分配的成效上无法达成一致或者举措软弱无力的话,摆在人们面前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困难仍将难以克服。

从全球的范围内来看,除欧洲地区外,其他各大洲的区域化进程普遍进展程度不高,很多仅停留在共同贸易政策的倡议或构想阶段,仅个别出现了以商品、服务和投资为主要内容的低税率流通,如北美自由贸易区等。在诸多有关阻碍区域一体化发展的因素探究中,除经济学家所谈及的潜在利益认知与未来利益分配这一项基本原则外,其他方面或视角上所呈现出来的国家价值性冲突和取舍也十分明显。联系到 1999 年和 21 世纪初期在美洲涌现的强大的反全球化的抗议浪潮,人们注意到在国家之间的谈判与决策过程中起影响性作用的因素中

¹ 刘家骥.世界经济区域化浪潮.立信会计出版社,1996:110-111; [美]约翰·罗尔克编.世界舞台上的国际政治.宋伟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584

² [美]约翰·罗尔克编.世界舞台上的国际政治.宋伟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584

» [英]A. M. 阿格拉编.欧洲共同体经济学.伍贻康,戴炳然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107-108

也许并不仅仅有抽象意义上的所谓主权让渡问题,而且也包含着国家在实际生活中应对国内事务和分析判断国内局势发展的能力因素。有学者将国际事务中主权、管制和一体化三项价值性目标可以同时由国家追求其中的亮相而几乎无法实现三项同时实现的情况谓之谓之为国家的“三难困境”¹。这实际反映的是传统国际关系和国际政治领域中人们所理解的国家的含义正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即国际事务中的合作与国家间博弈已不再单单是将国家当作一个封闭式的黑匣子来谈论其意愿性的问题,而是更多地需要考察国家真正自主性的来源及其动力何在。换言之,传统国际关系与国际政治领域内的有关国家中心主义范式正在悄然地随着全球化时代的到来而发生着观念认知上的变迁。何为真正意义上的国家?国家的价值与任务从何而来又如何展现?如何在全球化时代定位和把握国家的作用、地位与价值?这一切的问题构成了我们尝试进行学理性思考和探索的理论背景。

国际政治学的学术目标和宗旨在于把握和平与发展的时代性主题,围绕争取和维护国家权益展开讨论和研究。²面对全球化,特别是经济全球化时代的到来,传统国际政治领域内的理论范式开始发生较大的变化,国家中心主义的内涵及其外延也日益成为新的研究课题当中需要重点把握的内容。

国家中心主义在传统的国际政治领域的理论范式中主要指代一种原则上的国家居于国际体系中起权威性作用的意识形态和指导并解释国家行为的观念模式,又称国家中心治理³或国际政治面向上的国家主义⁴。其主要表现为,在国家主权为最高原则的规定下,每个国家至少在形式上都合法地享有依照自身实际力量,特别是军事政治上的自主性来求得国家利益存在和发展的空间。在经典的现实主义的观点和逻辑中,国际关系和国际政治发展的实质就在于国家权力的最大化和国家利益的激烈竞争,甚至于国际法律和国际道义舆论都仅仅是点缀或可以忽略不计的。然而,这种自 17 世纪威斯特伐利亚体系以来所形成的国际政治国家观念在进入到 19 世纪末以及 20 世纪的全球化时代后,逐渐为

¹ [美]约翰·罗尔克编.世界舞台上的国际政治.宋伟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59

² 梁守德.国际政治学概论.中央编译出版社,1994:43,导论部分

³ [日]星野昭吉.全球政治学——全球化进程中的变动、冲突、治理与和平.刘小林,张胜军译.新华出版社,2000:280

⁴ 蔡拓.全球问题与当代国际关系.天津人民出版社,2002:460

人们所批判或修正。“以往以大国为中心的国际政治,不能全面反映全球政治的整体面貌业已发生的深刻变化,多元行为者参与的全球政治议程已经启动”¹。以二战后一些地区上的经济区域化发展为例,同一地区内的不同国家政府之间通过一系列正式或非正式的协商机制或论坛磋商就区域范围内所能共同提供的公共产品进行自主地谈判,将不同国家的各种政策或制定法规的权力进行某种程度上的汇合,这本身就体现了国家主权的重新建构和国家自主性在新的经济全球化时代以新的形式发挥作用的要求。用国内学者蔡拓先生的话来讲,尽管国家主义存在着其现实保障人民生活与组织力量的合理性,但是全球化下经济市场带来的物质资料和科技手段的扩张性也同样决定着人们政治生活上朝着跨国边界上的外向性的发展潮流。因此,超越传统意义和理论范式上的国家中心主义最重要的一点便是应当在全球主义和国家主义之间寻找到一定的平衡,树立“全球主义关照下的国家主义”²新范式观。

正如国内外学界均已学者指出并一定程度上达成的共识所认为的那样,国家作为国际政治活动中的主要行为体,其主权原则和自主性的发挥在全球化时代下正日益发生分离,国家的利益存在重构,而对国家的定位及其作用的观点亦有待重新发掘。那么,具体到已然现实性存在和发展着的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而言,究竟该如何看待和定位国家及其相关权益?国家的自主权和国家主权之间又是以何种方式或形式达成一致和同一?究竟国家的当代行为主体的地位有否发生根本性变化?有鉴于欧洲地区的欧盟机构为当前世界区域一体化发展较为成功的范例,本文尝试从欧洲一体化的相关理论及国际关系学领域内的经典理论范式入手,试图就全球化时代如何树立以及树立怎样的新型国家主权观念、国家利益在全球政治范式下宜应关注和考量的主要方面进行理论与现实之间辩证性思考的解读探寻与观点论证。

从主流理论到多层次治理:对国家观念的理论解读及比较

区域经济的发展潮流使国家在一定范围内实现某种程度上的合作的甚至于

¹ 俞正晖,陈玉刚,苏长和. 21世纪全球政治范式.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5 159

² 蔡拓. 全球问题与当代国际关系.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2 第十四章第二、三节“全球主义与国家主义的抗争”、“全球主义与国家主义的合理定位”

一体化进程成为国际政治领域中人们关注的现象。一般而言,当行为体为了回应或预期到其他行为体的偏好、调整自身行为时,合作就可能产生。但问题是,行为体的偏好如何而来,在一体化进程中如何来确定,所谓的调节自身行为又是怎样一种维度的处理和分析? 这种情况下的合作能在多大程度上进一步完成更高阶段的一体化? 这些问题的回答都寓于一定的理论思想观念之中。针对已有的各类有关一体化及国家间合作关系产生原因探讨的理论,本文将从它们对国家及国家间关系进行理解的模式出发,分析并提出其相关缺失之处。

1. 联邦主义 (Federalism)

在早期的有关一体化和区域性合作的研究中,联邦主义的观点是一支非常重要的学理流派。严格来说,很难清晰地描绘联邦主义者们所持的理论架构为何,因为更多时候,联邦主义代表的是对一体化未来的一种理想展望和对实现途径的理想描述¹。用本·罗萨蒙德 (Ben Rosamond) 的话来讲,联邦主义更倾向于是一种在头脑中有关“某项政治工程”的特定理念²。联邦主义作为一种推进一体化进程发展的运动,在早期欧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的过程中曾起到过重要的作用。许多联邦主义者们所秉持的观点在于,各个国家只要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放弃自身的一些权益,并为一个较为清晰的理想化了的超国家政府模式而进行协商与设计步骤和新的程序,就能获得合作的成功。整体上而言,联邦主义者们们的构想的基本逻辑在于以国内政治的大致框架推演区域中国家间模型的秩序与机构设计,其灵感虽不乏在一体化进展陷入低谷时给人们以希望和鼓舞,但一方面由于其对国家利益如何以及在哪些情况条件下会做出一定程度上的放弃语焉不详而论证不甚充分;另一方面,那种通过照搬国内政治框架设计区域内政治组织形式的方式与国家自身自主性之间的冲突如何处理和协调仍成为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从其欧洲一体化现实性的经验和学界的一般性认识来看,人们对于联邦主义及其相关学理性思想观点的评价主要在于肯定其为一体化与区域合作提供激情和理想途径的情感化氛围的一面,而其实际的现实指导性效用与解释一体化或合作过程中的困境乃至某些情况或某些程度上出现倒退的情况

¹ 陈玉刚. 国家与超国家.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1: 86

² Rosamond B.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0: 23

力度尚缺。¹

2. 功能主义与新功能主义

在有关区域经济一体化,特别是在对欧洲一体化早期进程的总结中,最有影响力的一大学术理论流派恐非功能主义 (Functionalism) 和新功能主义 (Neofunctionalism)² 莫属。

1943年,戴维·米特兰尼 (David Mitrany) 出版《有效的和平体制》(A Working Peace System) 一书,指出 20 世纪技术问题的特征逐渐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的一种需求的满足。国家之间的合作必须依赖拥有精深知识和专门技术的专家来参与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案。合作的网络在满足具体需要或功能的技术层面上搭建而成,而国家只不过是提供这种技术交流的一个提供合作机会的平台。这种以人或政府间技术性需求为目标建立起来的功能指向型的一体化理论体系,被称之为一体化的功能主义理论与视角。

继米特兰尼之后,一种以细化或修正功能主义为方向的被称之为“新功能主义”的视角和理论流派开始在一体化的研究中兴起,其代表人物有厄恩斯特·哈斯 (Ernst B. Haas)、菲利普·施米特 (Philippe Schmitter),列昂·林德伯格 (Leon Lindbergh) 等。

新功能主义与功能主义之间最大的不同在于,尽管新功能主义也承认并强调国家间具体的技术或功能性需要为促动一体化合作的来源与动力,但除此之外,新功能主义引入了一个长时段上的一体化影响的维度,通过说明一体化怎样从初级阶段的一些简单特定部门的合作“外溢”(spillover)或曰扩散到其他的部门及领域的过程从而进一步丰富了功能主义有关一体化程度不断加深的过程解释学说。

从全球化的视角来看,功能主义和新功能主义能够注意到 20 世纪的世界不同国家间和其内部所共同面临的技术性难题构成国家间合作关系展开的一项前提,这一点是十分重要同时也是二战结束后世界局势变化中一个现实存在的现象和因素。但是,一方面,正如新功能主义者们所提到的,如果失去政治精英

¹ Rosamond B.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0: 29; 陈玉刚. 国家与超国家.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1: 86-87

² [美]詹姆斯·多尔蒂,小罗伯特·普法尔茨格拉夫. 争论中的国际关系理论(第五版). 阎学通,陈寒溪等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550-552

们的参与,亦即仅仅只从技术专家的角度出发而完全无视国家层面的立场和政治精英们的理念与想法的话,那么一些建设性的议题往往很可能会“无人理睬”,由此可推出功能主义最大的缺失在于对国家利益与技术简单化挂钩的逻辑假定。反之,新功能主义对功能主义在精英模式和“外溢”理论上的修正,实质指出了一体化进程中国家的身份和立场因素不可丢失这一重要的结论和分析的条件和逻辑前提。然而从另一方面看,我们也同样注意到,无论是功能主义还是新功能主义,其对国家间关系的认定仍普遍带有较为理想化和规范性的色彩,具体表现为试图以国家的技术与某些特定功能性需求的问题代替国家本身在政治、经济乃至与军事等“硬实力”考量向度上的利益权衡。正如西方学者们在总结功能主义和新功能主义的理论贡献和价值时所指出的,尽管不可否认的是,在欧洲地区的早期发展阶段以及对中期欧洲共同体较快发展进行解释的层面上,功能主义和新功能主义的理论思想起到了相当有力的促进和解说性作用,但是,对现实的国家间政治体系关系及其格局这一事实的忽略,很可能将严重危及那些所谓可致力于的共同价值或目标的完成。^①

3. 现实主义、新现实主义与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

现实主义 (Realism) 的思想理论传统在国际关系和国际政治领域内源远流长、影响广泛。就区域一体化及区域性的国家间合作现象而言,现实主义的国际关系理论同样给出了他们对国家行为及解释国家间关系发生变动的动因解说。例如德国学者贝娅特·科勒-科赫 (Beate Kohler-Koch) 所提及的三大有关欧洲一体化历史叙述方式之一的“东西方冲突的反映”^②,其实质就是一种现实主义观念和视角下的区域一体化解说。在此,本文主要探讨现实主义的主要理论流派中有关国家行为和国家间关系如何构成并演化的逻辑假说体系,进而就其在解释区域一体化进程上的优势与缺失作一简要述评。

在众多的现实主义主流理论范式中,首当其冲的是由汉斯·摩根索 (Hans J. Morganthau) 在 20 世纪中后期所阐述的古典现实主义理论思想和假说逻辑。

^① [美]詹姆斯·多尔蒂,小罗伯特·普法尔茨格拉夫. 争论中的国际关系理论 (第五版). 阎学通,陈寒溪等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552

^② Rosamond B.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0: 73

» [德]贝娅特·科勒-科赫,托马斯·康策尔曼,米歇尔·克诺特. 欧洲一体化与欧盟治理. 顾俊礼,潘琪昌,周弘,刘立群,张浚,杨解朴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23-28

由于其深刻地把握住了国家之间存在权力的运用这一分析性事实,从而为以后的现实主义学者们思想的发展奠定了以权力概念为核心的逻辑解释假说体系。在现实主义那里,任一国家的领导人以及国家必然存在的一种定位是“从以权力界定利益的角度进行思考和行动”,并认为历史已然证实了这一假设。¹ 尽管在摩根索那里,有关权力的界定内涵边界十分模糊,但在有关国家选择合作还是不合作的关系问题上,以国家军事政治利益的衡量与取舍为标准的逻辑仍构成了现实主义所能给出的一种价值性的逻辑判断。即国家的一切行动均围绕对他国拥有行使强制性权力的扩张为目标而展开。应当承认,摩根索的现实主义思想很大程度上确实反映了自 17 世纪以来欧洲经济资本主义扩张所带来的民族国家间关系的发展和演变态势,但是,在进入到经济全球化的 20 世纪,特别是在各国现有国界疆土多数已然划定,国际法规则不再仅仅成为一种装饰而是正日益凸现出其法律规范性的效力的新时期,单纯的强制力的逻辑在对欧洲所谓民主国家间的联合与协商问题上如何进行解释必然造成某种合理性缺失的危机。

相对于摩根索的国家权力取向的古典现实主义观点和国家行为的解说模式,肯尼思·沃尔茨(Kenneth Waltz)的新现实主义(Neo-realism)国际政治理论创造性地将国家间关系的结构模型进行了系统化与体系化的科学式分析。根据新现实主义对国家间关系的理解,国家之间存在着一种依各自的基本实力而形成的国家行为体互动体系。“行为体(主要是国家)之间的实力分配决定了体系结构的根本特征”²。无论一国的性质为何,在缺乏绝对权威的国际社会(又为“无政府状态”下)中,“国家必须综合运用一切内部势力和外部联盟等手段来照顾自己”³,并且,其结果“不仅取决于(而且往往不主要取决于)国家的性质,而且取决于国家行为发生于其间的结构的变化”⁴。显然,相对于以往所有的非科学化的国际关系理论流派而言,新现实主义对国际社会结构性关系的抽象和纳入体系化的国家间政治关系的概念式归纳反映了自西欧威斯特伐利亚国家间关

¹ [美]詹姆斯·多尔蒂,小罗伯特·普尔茨格拉夫. 争论中的国际关系理论(第五版). 阎学通,陈寒溪等译.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81

² 同上书: 88

³ [美]肯尼思·华尔兹. 国际政治理论. 信强译. 苏长和校.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20

⁴ 同上书: 18

系原则在世界各地普遍接纳的历史背景下,各国以地理边界及其之上的人口、资源、政府主权等为标识的不同实力国家间所构成的一种国际性的社会基本状况。但是,这种将国家普遍地视为一个“黑匣子”式的单元单位,基本忽略国家自身内部经济和社会性的跨国交流与变动对国家间结构的影响,一方面有将国家间关系过于简单化之嫌,另一方面,由于其忽视了国家行为体在追求物质性实力或政治性的权力之外自身的价值层面上的追求及其观念意识层面上的自主性和能动性,因而很容易使国家陷入单一的政治权力冲突关系的逻辑陷阱之中,进而将国家间政治带入一种仅由强国支配和统治的世界未来图景。在新现实主义的结构理论基础上发展而来的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即为将国家之间的政治权力冲突关系带向大国间军事冲突和武力解决困境的逻辑典型。

2001年,美国学者约翰·米尔斯海默(John Mearsheimer)在《大国政治的悲剧》一书中提出了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的理论主张。其中心思想归结为一句话:“国际体系是一个险恶而残忍的角斗场,要想在其中生存,国家别无选择,只得为权力而相互竞争。”¹综观其主要理论体系的构建,与缺乏对权力中国家间经济利益关注的传统现实主义相比,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将一国的社会经济状况纳入到了权力的考量和计算范畴之中,只不过将其归为在军事权力之下的“潜在权力”²的位置。不仅如此,米尔斯海默从较为实际的历史经验角度对当前国际社会几大主要的国家行为体的实力对比状况进行了综合性的评估和前景预测分析。无论是从理论解释的综合性还是从现实经验资料的指导性而言,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均具有较大的优势。然而,正如国内学者所批评到的,该派理论具有浓厚的“美国情结”³,即将国家间政治关系直接等同于大国间的政治关系较量,进而推出未来世界必然陷入大国家之间区域化的政治斗争和冲突的逻辑之中,而这一点很大程度上仅仅只不过是美国近几十年来其霸权逻辑和对外主导型外交战略理念设计的一个学理式反照。且不论未来世界是否必然由大国及大国之间的竞争关系所主宰,单就现实主义理论根基本身将国家的民族特性和国家自身文化遗产与价值观念上的不同取向置于分析之外来看,显然已经与

¹ [美]约翰·米尔斯海默. 大国政治的悲剧. 王义桅,唐小松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38

² 同上书: 79

³ 同上书: 译者评论部分, 27

全球化时代不同国家及其文化传统间日益交流并共存、不断激发出新型文化思潮的现实相背离。

国际关系和国际政治的一个基本事实告诉我们,国家与国家之间不仅仅存在着经济、军事、人口数量、政治制度等各项“硬性”指标和内容上的差异,并且同时也由依人口和民族状况而决定了的文化和历史风俗结合而成的国家特性乃至民族国家意志等“软性”权力和现实所构成。这一事实不仅存于人们所能理解和接触到的世界之中,而且也严谨务实的国际问题专家们所不断强调和必须认真对待的。就这一点而言,新现实主义和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不及曾对民族国家的人文特性有过强调的古典现实主义思想,而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的冲突与斗争哲学的逻辑从面向未来发展的角度看又不如仅仅依凭国家结构化概念本身来定位国家的进攻性还是防御性行动的新现实主义富于理论和解释力上的弹性。

4. 新自由制度主义和自由政府间主义

在有关国际政治和国际关系的理论中一个可以与新现实主义相抗衡并同样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学派是以罗伯特·基欧汉 (Robert O. Keohane) 及其著作《霸权之后——世界政治经济中的合作与纷争》为代表的自由制度主义 (Neoliberal institutionalism)。与新现实主义强调以国家为单元理解国际社会中的结构状态以及认定国家间的冲突或合作关系由国家各自内部不同的政治权力运作及其相互作用所决定不同,新自由制度主义关注的着眼点在于国际层面上合作及国际制度 (机制) 存在、发生和创设的原因为何,并且通过一种制度经济学的视角提出国际机制减少信息不对称和降低交易成本的功能促使了国家间的合作及对制度创设的支持。国内学者苏长和在对新自由制度主义的理论模型进行评价时曾说:“制度起作用”是一个实证性的命题,经得起证伪,同时在日趋相互依赖的当今世界,国际制度及其安排具有重要意义也是正确的,但是,如果忽略制度的规范性意义的话,将无法将国际制度在分配问题上的正义性考虑进分析视野之中¹。有关制度的规范性特征实质涉及到了国际制度在具体的问题领域所表现出来的性质及其对利益或价值分配上的选择倾向性问题。就欧洲或区域性经济领域内的一体化发展而言,国际制度如何展现出其提供公共产品、而在具

¹ [美] 罗伯特·基欧汉. 霸权之后. 苏长和, 信强, 何曜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1: 14

体的利益分配方面各国又如何进行的博弈及利益取舍,新自由制度主义并未给出直接的回答。但其关注于制度对国家间经济合作关系影响的一面却为自由政府间主义的理论思想所吸收和借鉴。

与新自由制度主义相一致,自由政府间主义者也将国家视为关注自身利益特别是经济领域内具体收益的理性自利的行为体,并且认定国家间的合作关系主要由国家政府间在国际和国内两个层面上的博弈情况所决定。根据国内学者高华的总结,在自由政府间主义那里,制度的作用是且仅为国家层面上进行利益取舍和博弈的一项必须的工具¹。美国学者安德鲁·穆拉维斯克(Andrew Moravcsik)于 20 世纪 90 年代初所提出的双层博弈(two-level game)²模型为解释欧洲一体化中国家政府的偏好形成及其战略性决策设计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分析工具。根据双层博弈模型的分析,我们可以很好地理解超国家层面上制度和机制的设计如何与国内动态的政治经济发展进程联系在了一起。然而,正如一些批评家们所指出的,自由政府间主义最大问题和缺失在于忽视了决策反馈这一重要的政治因素的影响并且对超国家层面上的机构和行为体的作用过于低估³。

可以看到,无论是新自由制度主义还是自由政府间主义,其理论模型与以往的国际问题或一体化合作研究理论所不同之处在于,特别地将经济层面上的利益考量因素纳入到了分析框架之中,并且很大程度上作为国家利益以及国家特性当中十分重要甚至某种程度上在国际事务交往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内容。无疑,在经济全球化日益显著、国家面临严峻的发展和经济繁荣使命的当今时代中,国家利益的衡量标准已然从单纯军事或政治安全层面扩展到了经济社会等其他领域。包括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在内的国际事务的考察和分析,从根本上而言仍需对国家的经济利益增长寻求及其偏好有所定位。但是,欧洲一体化所提出来的解释任务并没有停留或止步于经济层面。伴随着《单一欧洲法令》的出台,有关一体化进程中政治制度及其超国家机构的角色与功能议题逐步进入人们的视野。

¹ http://course.qqhnu.edu.cn/eol/hanpage/qqhnu/courses/030405/U/10/ckzl/doc/ck14_1.pdf

² Ben Rosmond.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0: 136

³ http://course.qqhnu.edu.cn/eol/hanpage/qqhnu/courses/030405/U/10/ckzl/doc/ck14_1.pdf

5. 治理理论与多层次治理

在欧洲一体化发展的后期,特别是欧洲联盟成立后,欧洲一体化研究中出现了一个新的研究视角和流派,名曰治理理论(the Theory of Governance)。学者马库斯·加科登弗敕(Markus Jachtenfuchs)认为,治理理论在欧洲一体化研究中的兴起相对于以往的研究思路而言,其最大的特点在于将欧洲共同体或欧洲联盟的这样一种一体化进程中形成的超国家性质的组织或机构开始作为一个自变量而不再像以往的研究中作为因变量的研究方法上的革新。¹治理理论这一视角和研究方法上的变化为一体化学理论研究开创了新的思路和研究领域。比较政治学、有效治理的民主性与合法性、决策制定研究、网络化研究以及多层次治理研究等以往多处于国内政治领域内的研究议题开始转移到了整个欧洲共同体组织内,将欧洲的一体化及其制度建设看作一个整体来进行问题的探讨和分析,从而突破了以往对民族国家未来发展的传统二分法困境和难题。在传统的有关处理欧洲一体化中超国家性机构和组织与民族国家之间关系的讨论中,常常存在着国家间主义和超国家主义之间的争论²。无论是功能(新功能)主义,还是联邦主义、自由政府间主义,其中所蕴含的逻辑前提往往是将国家层面和欧洲层面的政治状况隔离开来并进行对立面向上的分析。而治理研究所带来的研究视角上的转移则更多地促使人们关注并发现国家体系和欧洲化之间联系的一面。用德国学者的话来讲,民族国家不仅缔造了欧洲一体化上的超国家性机构和组织,并且当“欧盟进入到成员国的政治体系中时会导致治理方式的改变”³，“并不是只有布鲁塞尔才受欧洲化的利益协调体系支配,国家体系同样已成为欧洲政治领域的一部分”⁴。

从方法论的意义上讲,治理理论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整体视角下的欧洲一体化发展观,它将国家政府的发展融于整个的欧洲一体化包括制度建构和国内政治发展的变化过程之中,并提出了欧盟当前面临的是整个欧洲社会同多层次

¹ Jachtenfuchs M. The Governance Approach to European Integration.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2001, 39(2): 245

² 陈玉刚. 国家与超国家.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1

³ [德]贝娅特·科勒-科赫, 托马斯·康策尔曼, 米歇尔·克诺特. 欧洲一体化与欧盟治理. 顾俊礼, 潘琪昌, 周弘, 刘立群, 张浚, 杨解朴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184

⁴ 南开大学欧洲研究中心. 欧洲研究前沿报告.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 16

的政治组织化权力之间如何平衡与取舍的问题,从而改变了过去以往单纯从国家间权力政治格局来界定国家行为的方式,转而回归到了国家本身所应具有的社会性的管理特征之中。但是,尽管治理理论产生于欧洲共同体发展的后期特别是欧洲联盟成立之后才被较多地应用,我们需要考虑的是能否将治理的时间维度向前推移,即在超国家性的机构组织还不甚完善、国家间体系居主导地位的一体化早期,国家的社会性管理职能是如何同国家间的权力博弈目标交织着存在并最终影响并推动经济合作走向政治和社会化的联合的。就这一点而言,已有的治理理论观点及研究似暂未有太多成果。

综合上述各类理论派别可以看出,有关一体化和国际关系的主流理论思想主要围绕国家以及由国家自身特性所带来的国家间关系形态及其发展演化规律的问题展开的讨论和推理。有鉴于科学化的理论同时具有知识体系、思维方式和价值规范三重境界上的内涵¹,本文在对上述各家理论流派的评议时或从其指向的经验知识上的缺失(如对功能主义上关注国家政治权力格局方面的问题重视不够),或从其研究方法和问题领域上的贡献及不足(如对治理理论视角整体论上的优长和问题域上的不足),或从其内在价值规范的指导作用的偏颇(如对进攻性结构现实主义的批判等)来进行的反思和总结。理论就其本质来讲无非是人类通过某种思维方法对现存世界现象及其变化发展规律的有意识的和系统化了的掌握。有关一体化或国际关系的各家学说流派都只不过是分别从各自的立场或视角出发对区域经济合作乃至一体化过程的经验性总结,从这一点而言,各种理论只要自身逻辑架构清晰合理则其相互之间并无高低优劣之别。但是,逻辑上的合理并不等同于对客观事物发展变化的真实进行了可靠的把握。正因为每一个理论所归纳和抽象出来的因果联系很大程度上反映也仅仅只是反映了一体化特别是欧洲区域一体化进程演变的某一个方面的环节,因而其客观性与全面性是值得反思且在用作对国家行为的指导上的意义和价值而言是需要谨慎地分析的。在对人类社会各类现象的发展与运动变化的规律性总结里,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带有相当大的普适性与彻底性。“每一历史时代主要的经济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以及必然由此产生的社会结构,是该时代政治的和精神的

¹ 孙正聿. 哲学通论.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8 83 原话为“简洁地说,科学和哲学的三重基本内涵,就是知识体系、思维方式和价值规范的统一”。

历史所赖以确立的基础,并且只有从这一基础出发,这一历史才能得到说明”¹。从欧洲一体化自身所发展和演进从经济层面逐步发展扩展到社会政治层面上超国家性机构的设定的历史来看,也正是反映了一种经济活动的发展决定并反过来一定程度上受制于政治形态发展的这一唯物史观下的规律性变化与国际关系演化史。

本文尝试在力求遵从唯物史观的指导下,通过对已有各家理论之中带有真理性判断的内容进行综合,以较为全面的视角出发构建有关国家在一体化发展进程中的以动态国家观念为基本要素的认知模型,在提出国家自主性问题及其相对应的解答之后,就全球化时代有助于区域经济合作的动态国家观念的内涵与条件具体有哪些做一规范性意义上的论述。

动态国家观中的国家自主性问题

在一般性的国际关系问题研究中,国家的自主性或曰主体性问题往往被忽略。以新现实主义和新自由制度主义为例,在权力结构模型和国际制度模型中国家或者因国际社会中的权力对比结构而采取相应的增强自身实力为目标和方向的行为决策,或者因国际制度所能提供的公共性产品而参与利益最大化的博弈合作之中,然而却忽视了在相对静止或既定的环境及暂无法变更现有资源和利益格局的情况下国家及其之间主体能动性对合作或放弃合作行为的影响。换言之,国家并不一定只有依靠外力的作用与影响才会发挥国际行为体的相关职能,而是每一个特定的国家都具有一定程度上较为自主和独立的甚至于观念层面上的特性,从而影响着国家之间关系的互动以及国际社会力量格局的演化。就这一点而言,建构主义对国际社会无政府状态的建构性的论述恰为对国家行为体独立性和自主能动性的一份详细解读的例证和参考²。

由于只有了解和把握了国家本身的性质和特征之后,才能对国家之间的经济合作关系如何取得突破形成逻辑化的联系,因此,在已有的一体化和国际关系理论学说基础之上,区域一体化的经济合作中对国家的特性、状态及其行为的动

¹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卷一). 人民出版社, 1995: 257

² [美]亚历山大·温特. 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 秦亚青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力有待我们重新加以认识和分析。

回顾已有的理论学派的观点和因果联系模型, 尽管存在有各式各样的缺失与不足, 但却仍就某些方面给出了对于国家特性认识的真理因子。总结其中主要方面, 大致概括如下:

(1) 国际政治首先是以具备一定经济基础和实力的国家之间所构成的一种政治态势与权力格局演、变化和发展的过程。新现实主义的国际结构理论提供了一个认识国际社会基础性状态的研究起点, 但是需要注意的是, 这种国家间的政治权力格局和结构必然是以一定的经济资源和社会基础性状况为前提, 而绝不仅仅只是局限于政治制度或军事力量的层面。

(2) 国家之间合作与否的核心与进行主体性考量的根源在于对跨国间经济利益格局的重新划定以及经济政治结构化空间中自身定位的预期与估判。同新自由制度主义较为类似的是, 承认共同利益的增加是国家间合作展开的一个前提预设, 但是不同之处在于, 每一个国家对利益增长的考察一方面必须置于整个所涉及国家范围内利益格局变化的趋势之中, 另一方面则需要衡量的是自身在已有的格局和未来变化之格局中的基本站位。换言之, 国家之间的实际力量和利益短期内的需求构成了国家利益评判的首要选项。

(3) 就功能主义(新功能主义)和自由政府间主义所提供的启示而言, 国家对经济合作的功能性需求被置于其所处的区域范围和国内政治经济生态环境的共同作用之中。只有同时具备了国际和国内两个层面上的机制变革的合力条件的情况下, 国家之间的机制化状态才有了存在的必要与可能。与此同样密切相关的, 作为协调和制定两个利益层面上经济政治政策的国家领导决策层团体, 其必须具备一种类似联邦主义者那样的较为长远意义上的价值和理想化的信条, 才能较好地把握住利益协调中的平衡点以及在利益取舍过程中对方向和原则性问题的把握。

(4) 最后, 作为与国家自身的定位与利益协调判断密切相关的所处区域范围内一体化的前景和过程, 宜用一种较为整体性的视角来审视所处于其中的主要行为体及其相互间活动的态势和条件, 亦即参考借鉴治理理论的模式, 从一开始即将国家的硬性边界壁垒打破, 而将国家内部的社会、经济、政治状况同其他国家内部的社会、经济、政治状况联系起来考察, 只不过保留国家原本所具有的对内强制力权威的这一特征。这种整体视角观察下的一体化进程不仅可以更为

完整全面地把握区域合作进展的纵向联系和趋势,并且也可以同时兼顾横向上国家之间社会化的结构性差异和调整,从而为把握国家层面上的决策依凭提供更接近于真实的详细情形。

我们将这种综合了各家有关国家特性思想的新的国家认知观念称之为全球化时代的动态国家观。其动态性主要表现在国家利益在整体国际经济政治格局中的定位与变化以及伴随着时间的发展国家自身对这种变化的国家利益的动态性认知上。一方面,国家只有将国家利益置于发展和运动变化着的国际国内经济社会环境之中,才能对其未来所需的利益内容以及未来所处利益格局的位置有较为明确的认知;另一方面,国家的这种利益认知所赖以设定和产生的标准也会随着时间轴上国家实际利益的现实性变化而产生新的利益设定标准,即在新的利益价值参照标准下,即便是在相同的原始利益格局的起点上,国家的利益需求设定也可能会和之前所做出的安排有所不同。而这一点则主要以国家自身的主体性力量的变迁而决定。

简单而言,动态的国家观包括了两个层面的利益态势考量、一个时间轴和一个与国家自身特性相关的价值点。这种国家层面的价值内蕴为一个国家长期以来民族文化的历史经历和特性,从而反映在对外关系中,既有其积极促动经济合作与交流的一面,同时也具有消极抵制任何现存非直接利益化操作的一面。由于合作的标志往往来自机制化建设的确立,因此机制化后所带来的利益分配的规则和标准也成为国家之间争议与博弈冲突的焦点。恰是在合作陷入危机之时,最能彰显一国所具备的自主能动性价值底线。以欧洲一体化进程为例,政治军事防务计划失败、“空椅危机”、预算程序改革风波、欧洲联盟宪法危机等,均体现出来的是不同的国家在欧洲一体化进程中为维护自身国家权益而采取的对已有联盟机制的反制措施,但恰是在这种危机的时刻,促使各国更为清醒地了解彼此间的战略底线,并为了共同的一体化目标而寻找到新的合作机制,从而完成一定程度和暂时时间限度内的妥协。由于成员国及其同一体化形成的共同体之间的利益联系与矛盾构成了合作机制下国家间关系互动的基本动力,如何树立一国的合作责任?怎样才能将不确定的利益格局未来空间转化为现有利益发展的潜能?针对动态国家观下的这样两个具体问题,我们今后将借助于欧洲区域的一体化进程经验来尝试进行分析和解答。

(责任编辑:张业亮)